

证券代码：300390

证券简称：天华超净

公告编号：2016-014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裴振华先生			
提议理由：结合当前的股本规模、稳健的经营状况、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以及业务发展需要，为积极回报股东，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性。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	2.00	15
分配总额	以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37,819,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共计派发27,563,8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转入以后年度。同时，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37,819,000股为基数，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股份，共计转增206,728,5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344,547,500股。		
提示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长期回报规划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3、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1)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静电与微污染防控解决方案提供商，为液晶显示、半导体、硬盘存储、通讯等电子信息制造行业提供静电与微污染防控的专业配套保障，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近几年来，公司业绩一直保持稳定的增长。

2015年，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宇寿医疗100%股权，宇寿医疗专业从事自毁式、安全式注射器、高压注射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是国内该领域的领军企业之一，属于世界卫生组织和国家卫生部门大力倡导推广的“智能”安全注射器行业。公司并购宇寿医疗后，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

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提高公司股票的流动性，提升公司的形象和实力，公司控股股东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2) 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审字[2016]1492号《审计报告》，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071,472.10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5,842,182.62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母公司按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10%提取法定公积金35,842,18.26元后，当年净利润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2,257,964.36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1,312,755.94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485,576,131.34元。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37,819,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共计派发27,563,8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转入以后年度。同时，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37,819,000股为基数，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

东每10股转增15股股份,共计转增206,728,5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344,547,500股。

上述分配预案不仅可以增强公司股票的流动性,优化股本结构,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也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提议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前6个月内(即2015年9月30日至2016年3月30日)的持股变动情况。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2486号文核准,2015年12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提议人、实际控制人裴振华裴振华发行1,289,773股新股募集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资金。

(2) 2016年1月20日,公司董事吴军,监事成南、陈雪荣,高管陆建平、王珩,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分别为:40万股、31万股、9万股、35万股、35万股。

2、本分配预案披露后未来六个月,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裴振华、容建芬所持股份仍处于限售状态。截至本预案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董监高拟在未来6个月内有减持意向的通知,若触及相关减持行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的派息、转股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137,819,000股增加到344,547,500股。按新股本摊薄计算,公司2015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16元,每股净资产为2.35元。

2、公司在本次分配预案披露前后6个月内,不存在限售股已解禁或限售期即将届满情形的。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裴振华先生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议案时投赞成票。

2、本次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并进行了备案登记。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8日